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教育暨青年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

高美士中葡中學  
致家長通知書  
(初一初二、高一高二年級適用)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已報名參加2018年5月、6月及7月在校膳食，由於初一、初二及高一、高二年級將於25/6(一)至3/7(二)期間進行期末統測，4/7(三)及5/7(四)兩天將按常上課，6/7(五)至11/7(三)為活動週。

由於考試期間將提早放學，故本校將暫停考試期間(25/6-3/7)及活動週期間(6/7-11/7)的膳食供應及減收相應的費用，按膳食供應商發出的繳費通知是次5月、6月及7月膳食合共供應38天，早午膳費用合共1322.4元，凡祇參加午膳者祇須繳付923.4元，凡祇參加早餐者祇須繳付399元。

請家長將有關費用放入本校派發具有學生姓名的膠套內(請家長自備零錢，將不設找續)，並於20/4(四)上午8:30—9:30將有關款項交 貴子弟攜回本校或分添分校繳付。

家長也可於上述日期及時間親臨本校地下臨時會客為 貴子弟繳付。凡逾期未繳付者，供應商將會暫停有關學生的膳食供應，直至費用清繳為止。專此特函，敬希垂注。

此致

貴家長 台鑒

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

梁祐澄

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



備註：

1. 參加或退出：學生家長需於繳費月8號或之前通知本校緊隨之兩個月份新加入或退出膳食事宜。如因特別情況退出膳食，必須7個工作天前以書面通知學校。
2. 注意事項：
  - 如學校因颱風、暴雨或不可預計的情況而停課，停課日已繳交的膳食費用將不予退回。
  - 如學生對於某類食物或飲料有過敏反應，家長應於報名參加膳食時一併以書面形式通知學校。